

广西壮族自治区教育厅

桂教办〔2023〕1269号

自治区教育厅办公室关于开展职业教育国家教学基本文件落实情况自查工作的通知

各市教育局，各有关高等学校，区直各中等职业学校：

为进一步强化教学规范组织实施和管理，保证人才培养规格和质量，根据教育部职成司要求，现就组织开展职业教育国家教学基本文件落实情况自查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范围和内容

各市各校落实现行职业教育专业目录、公共基础课程标准、专业教学标准、岗位实习标准、实训教学条件建设标准等国家教学标准及专业设置、人才培养方案制订与实施、教材建设管理、学生实习等方面管理制度的有关情况。

二、自查重点

各校应对照现行国家教学基本文件组织自查，重点包括相关文件规定的条件、程序和要求的执行情况及落实效果等方面。

（一）专业设置管理。是否有翔实的专业设置必要性和可行性论证报告，有完成人才培养所需的教师队伍、办学条件，有保障开设本专业可持续发展的规划和相关制度，是否建立专业设置

指导监督、动态调整机制等。

（二）人才培养方案制订实施与现行国家教学标准执行。制定程序是否符合规划设计、调研分析、起草审定、发布更新程序要求，培养目标是否以 2022 年发布的《职业教育专业简介》为基本遵循，课程设置是否落实专业教学标准、实训教学条件建设标准等，学时设置是否科学合理，公共基础课是否严格按照国家规定的公共基础课标准或方案开设，实践教学是否满足教学要求等。

（三）教材建设管理。是否落实国家和自治区有关教材建设工作要求出台相关制度规范，学校层面是否成立教材选用委员会，对参编教材人员审核把关，开展年度教材使用情况检查。是否落实教材“凡选必审”，2020 年以来新编教材“凡编必审”要求，教材选用结果是否报教育行政部门备案等。

（四）学生实习组织管理。在实习组织、实习管理、实习考核、安全职责、保障措施、监督与处理等方面是否符合要求，实习方案是否符合相关顶岗实习标准，是否有管理平台并与实习单位共同实施实习全过程管理。是否签订实习协议并履行相关条款，是否做好突发事件或重大风险管控，对违规行为是否处理、处理是否规范，是否有问题反映渠道及台账等。

（五）质量保障。学校教学制度体系是否完备、是否定期公布教育质量年报，是否将学生职业道德、职业素养、技术技能水平等纳入毕业标准，杜绝“清考”，是否有听课巡查制度，校内

教研机构开展教研教改活动情况等。

三、组织实施

各市教育局要组织所属中等职业学校对照现行国家教学基本文件清单（附件 1）开展自查，全面梳理各项教学文件落实情况，并完成学校自查报告；学校自查结束后，各市教育局要组织抽查，并汇总各校自查报告，形成本市情况报告（附件 2），于 11 月 15 日前报送至我厅职成处。

高职院校（含职业本科高校）、区直中等职业学校对照现行国家教学基本文件清单（附件 1）自行开展自查工作，完成自查报告（附件 3），并于 11 月 3 日前报送至我厅职成处。

我厅将于 11 月对各市、各校职业教育国家教学基本文件的落实情况进行实地抽查，具体事项另行通知。

四、工作要求

（一）各市各校要充分认识开展此项工作的重要性，把自查工作与加强教学规范管理结合起来，促进人才培养水平和教育教学质量全面提升。

（二）各市各校在自查工作中既要总结经验、肯定成效，又要正视问题、找出差距，边查边改。自查发现的问题要列出清单、建立台账，制订切实可行的限期整改方案，认真进行整改。

（三）对存在办学条件严重不足、教学管理混乱、教学质量低下情况的专业点，各市应采取压减招生规模或停止招生等措施，并责令学校限期整改。对情节严重，整改不到位或整改逾期

的专业点，应责令撤销。

五、其他事项

所有材料请以可编辑电子文档和加盖单位公章的 pdf 扫描件报送。高职院校（含职业本科高校）材料请通过高职状态数据平台省厅任务报送。各市教育局和区直中等职业学校材料请发至邮箱：gxzcc003@163.com，邮件请以“XX 学校/教育局教学基本文件落实自查”命名。

未尽事宜，请与我厅职成处联系。联系人及电话：吴珂，0771—5815180。

- 附件：1. 部分现行国家教学基本文件清单
2. XX 市执行和落实职业教育国家教学基本文件情况的报告（格式与要求）
3. XX 学校执行和落实职业教育国家教学基本文件情况的报告（格式与要求）



（此件主动公开）

附件 1

部分现行国家教学基本文件清单

1. 职业教育专业目录（2021 年）
2. 中等职业学校公共基础课程教学标准
3. 中等职业学校大类专业基础课程教学大纲
4. 中等职业学校职业教学标准
5. 高等职业教育专科英语、信息技术课程标准（2021 年版）
6. 高等职业学校专业教学标准
7. 职业院校专业实训教学条件建设标准（职业学校专业仪器设备装备规范）
8. 职业学校专业（类）顶岗实习标准
9. 职业教育专业简介（2022 年修订）
10. 中等职业学校专业设置管理办法（试行）
11. 普通高等学校高等职业教育（专科）专业设置管理办法
12. 本科层次职业教育专业设置管理办法（试行）
13. 教育部关于职业院校专业人才培养方案制订与实施工作的指导意见
14. 关于组织做好职业院校专业人才培养方案制订与实施工作的通知
15. 职业院校教材管理办法
16. 职业学校学生实习管理规定

附件 2

XX 市执行和落实职业教育国家教学基本文件情况的报告（格式与要求）

一、执行情况。（市级层面出台的关于职业教育国家教学基本文件的实施细则、会议部署、财政投入（2023 年用于职业教育财政投入总额，主要来源和支出方向等）、专项计划、督导检查等工作情况）

二、落实情况。（本市中等职业学校落实职业教育国家教学基本文件的基本情况，主要包括专业设置管理、教学标准、人才培养方案、教材管理、实习管理等方面；本市完成自查学校数量、抽查学校数量；落实职业教育国家教学基本文件存在问题学校数量及主要表现）

三、典型做法与经验。（本市中等职业学校落实职业教育国家教学基本文件的好做法、好经验，可附页）

四、主要困难与问题。（梳理本市中等职业学校在落实职业教育国家教学基本文件中存在的主要困难与问题，分析原因）

五、总结与整改。（提出下一步工作考虑和建议，列明对存在问题的整改方向与主要措施）

XX 学校执行和落实职业教育国家教学基本文件情况的报告（格式与要求）

一、落实情况。（学校落实职业教育国家教学基本文件的基本情况，主要包括学校相关制度、会议部署、2023 年资金投入、专业设置管理、教学标准、人才培养方案、教材管理、实习管理等方面）

二、典型做法与经验。（学校落实职业教育国家教学基本文件的好做法、好经验，可附页）

三、主要困难与问题。（学校在落实职业教育国家教学基本文件中存在的主要困难与问题，分析原因）

四、总结与整改。（提出下一步工作考虑和建议，列明对存在问题的整改方向与主要措施）

